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了董事会成员。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6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管连平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议案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确保资金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

于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现金管理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拟分别授权公司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具体实施，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屹通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屹通”）正在实施的募投项目“移动金融应用互联网开发平台”实际实施进度低于计划进度，预计不能如期完工，因此公司拟对以上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做出延期调整，项目的投资金额、实施内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等不变。调整后的时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移动金融应用互联网开发平台	2016 年 1 月	2017 年 12 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于同日召开的三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专项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8 月 23 日